

讀者文摘中國作家文選

文華集



讀者文摘

選文家作國中猶又有讚

集華文

文華集

出版者：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地 址：香港荷基灣阿公岩村道三號

承 印：新昌印刷有限公司

地 址：香港錦屏街63-69號

主 編：林太乙

©一九八四年。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一九八四年。讀者文摘亞洲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不准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區，以中文或
任何文字，作全部或局部之翻印、仿製或轉載。

本書著作權受國際著作權公約與汎美著作權公約之保障。

本書在香港印行。

Chinese Selections From the Reader's Digest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3, A Kung Ngam Village Road
Shaukiwan, Hong Kong

© 1984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 1984 Reader's Digest Asia Limited.

© 1984 Reader's Digest (East Asia) Limited.

Philippine copyright 1984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any manner in whole or part in Chinese
or other languages prohibited.

Protection secured under the International and
Pan-American copyright conventions.

Printed in Hong Kong.

ISBN 962-258-036-X

COSB/187

序

讀者文摘中文版自一九六五年創刊以來，轉載了不少中國作家的作品，取材的範圍是散文、小品、傳記、遊記，並不故意去找短篇小說，但碰到特別喜歡的，也就把它選上。這本書可以說是當代文學精華，其中有許多篇曾在讀者文摘的不同外文版發表，在國際文壇上為中國人揚眉吐氣。但它絕不是當代文學的代表集。我們只從偌大的文學寶庫中發掘了一小部分，也是我們偏愛的一部分。

這裏有前輩作家，也有後起之秀。更有一些是本來沒有想做「文人」的作家，譬如，在地上爬了二十一年才裝上義腿「站起來做人」的鄭豐喜，和當苦力出身的陳國盛。有人說，好文章都是由於作者情不自禁，憋不住要把心裏的話傾瀉在紙上的作品。這裏所集的，無論題目是大是小，卻都是同工異曲，熱情洋溢的文章。

身為編輯，每天都要看一大堆書報。發現了一篇好文章，不論引起會心的微笑，或突然感到鼻酸，就好像淘金者淘到金砂一樣。

文章選定之後，我們加以精摘：以天衣無縫的功夫擷英集粹是讀者文摘獨具的風格。
讓我們沏一壺好茶，找個安靜的地方坐下來，細細欣賞這些精品吧。

讀者文摘

中文版總編輯

林太乙



一九八三年 秋、香港

目 錄



我最難忘的人物——胡適博士·林語堂	七
憶母親	君
中國第一架木竹飛機	喜 樂
晶晶的生日	陳若曦
父親的手	亮 軒
汪洋中的一條船	鄭豐喜
雅舍小品	梁實秋
第一次傷心痛哭	三二
母親的羽衣	趙二呆
南瓜	七二
花不都是香的	七五
娶妻娶德	八二
蒼龍·蒼龍·搖搖頭！	八四
下雨天，真好	九四
司馬中原	八九
藍 蔭 鼎	九四
汪 洋	八九
朱 立 立	八二
張 曉 風	八二
七 九	八二
七 五	八二
七 二	八二
六 八	八二
三 二	八二
二 七	八二
二〇	八二
一 七	八二
一 二	八二

靜靜的十一月	孫煥	九七	我愛看熱鬧	袁瓊瓊	一九二
韶華勝極	胡蘭成	一〇〇	怕見陽光的人	沈曉亞	一九六
杏林小記	杏林子	一〇九	苦戰無情海	方能訓	二〇八
登泰山而小天下	林和立	一一六	豆腐頌	林海音編	二二三
徐悲鴻承先啟後	方能訓	一二四	一間房的家	子敏	二二八
兩雙鞋子	丘榮裏	一三二	人人愛吃餃子	唐魯	二三〇
種種可愛	張曉風	一三五	中元夜月	劉彷	二三五
憶奶奶	徐小虎	一四〇	農婦	畢璞	二三八
我恨我不能如此抱怨	桑科	一四五	齊白石：五百年來第一人	吳震	二三六
都是一樣的	桑科	一四八	撒哈拉的故事	賴恬昌	二五〇
新加坡仔	陳國盛	一五〇	背影	毛毛	二六〇
牛	楊祓	一七四	蔬圃麗日	陳幸蕙	二九四
和平東路的故事	葉亮軒	一八〇	八大山人的妙筆	賴恬昌	三〇〇
送行		一八五	天才畫家張大千		三一〇

我最難忘的人物—

胡適博士

林語堂

一九六二年三月有一天，多雲颸風，台北市街頭人山人海，男女老幼約五萬人，包括教授、學生、工人、店員、家庭主婦、立法委員和外交使節，站在街道兩旁，愴然垂首佇候中國近代最偉大的學者胡適博士出殯，中央研究院所在地南港的村婦，擺出三牲素果，祭奠這位剛逝世的院長，並禱求他的在天之靈保佑她們的子孫將來也像他一樣光宗耀祖。

胡適的確是一個了不起的人。他啟迪了當代人士的思想，也為他們的子孫樹立楷模。榮衡學位多不勝數。最高當局甚至曾敦促他競選中華民國總統和出任行政院長。但終其一生，胡適淡泊謙沖，平易近人。一九四九年，他接到一封措辭恭敬有禮的電報，邀請他到夏威夷對美國議員演說。開頭的稱謂是：“Dear Esteemed and Venerable Dr. Hu”（「德高望重的胡適博士」）。他簡單覆了一個字：“Okay”（「好」）。

他是學者，也是好人。但一生所遭受的惡毒批評和攻訐，幾乎比任何人多。中共認為他是「資本帝國主義的第一號發言人」，曾無止無休連篇累牘地批判圍剿他。但是這些謾罵叫囂絲毫不能影響或改變胡適

對發展科學、民主制度以及革新需要的信念。

胡適字適之，誕生於一八九一年十二月十七日，父親曾任台灣台東直隸州知州。他幼年失怙，隨寡母和三位哥哥在安徽黃山山麓偏僻的績溪縣長大。自幼穎悟好學，十多歲時便已博覽中國經史和西洋名著譯本。十七歲任文藝刊物「競業旬報」主編，該刊在上海出版。

一九一〇年，胡適進美國紐約州伊色佳市康乃爾大學，聽從哥哥的建議，攻讀農學。有一天，在鑑別蘋果品種時，感到自己的興趣並不在農，因此改讀文科；一九一五年秋，又轉到紐約市哥倫比亞大學哲學系。深為哲學家杜威的實用主義學說所感動，他的哲學也就以實用主義為基礎。

這種注重實用的精神，使他和他的朋友任鴻雋、楊銓、唐璧黃及梅光迪等構成了新觀點，竭力主張提倡白話，廢棄文言。理由是：文言雖優雅傳神，並且經過三千年來俊彥之士的雕琢鍊冶，但也充滿了虛飾的辭藻和陳腔濫調。他認為現代的中國人應以語體文寫作，採用日常語言中生動有力的辭句為文字工具。

這是個很大膽的主張——等於提倡以現代英文或現代義大利文來取代綽塞時代的英文或拉丁聖經裏所用的拉丁文。他的朋友雖然同意有改革的必要，卻不如他那樣積極。他為了證明白話可以取代文言，採用白話寫詩。從那時起，他的文章都用白話。

一九一八年，他回到北平，已成了全國知名的文學革命提倡者。我以北大教員身分迎接他。我那時剛從上海聖約翰大學畢業，比他小四歲，但是他給我一種仰之彌高的感覺。我聽他引用伊拉斯摩斯從義大利回國時的豪語道：「我們回來了。一切都會不同了。」我覺得我們的國家突然進入了洶湧的復興波濤中。

胡適與陳獨秀、錢玄同和劉半農合編「新青年」雜誌，又提出全國普遍覺醒的號召，主張革除傳統的迂腐思想，糾正重男輕女的觀念，准許寡婦再嫁，廢除女子纏足，禁止扶乩卜卦等。他說：「明明是男盜

我最難忘的一物人博士

女娼的社會，我們偏說是聖賢禮義之邦；明明是贓官污吏的社會，我們偏要歌功頌德；明明是不可救藥的大病，我們偏說一點病都沒有。卻不知道若要病好，須先認有病。若要政治好，須先認現今的政治不好，若要改良社會，須先知道現今社會實在是男盜女娼的社會。」

這時民國初建，距孫中山先生推翻滿清僅短短幾年，正是西方文化東漸，「中學為體，西學為用」觀念甚熾的時候。只有像胡適那樣信念堅定的人，才敢公開指出中國不僅在槍砲和機器方面遠趕不上西方，就是在現代民主政治方面，在學術研究方面，例如傳記、歷史、哲學、戲劇和現代藝術，也遠遠落後。換句話說，他主張「充分世界化」，或全盤西化。他相信除此之外，別無他法能使中國追上時代。

不過，儘管忙於這場論戰，胡適始終沒有失去對別人的關懷。我當時剛在一份英文報紙上發表了一些關於通俗英文和義大利文演進的意見，引起了他的注意。結果我們很快成了好朋友。

一九二〇年，我獲得官費到哈佛大學研究。那時胡適是北大文學院院長。我答應他回國後在北大英系教書，不料到了美國，官費沒有按時匯來，我陷入困境，打電報告急，結果收到了兩千美元，使我得以順利完成學業。回北平後，我向北大校長蔣夢麟先生面謝匯錢事。蔣先生問道：「什麼兩千塊錢？」原來解救了我困苦的是胡適，那筆在當時近乎天文數字的錢是他從自己腰包裏掏出來的。他從未對我提起這件事，這就是他的典型作風。

胡適的文學革命在一九一九年的五四運動中達到高潮。翌年，教育部命令所有公立小學的一年級和二年級，必須用白話教學，同時規定白話為「國語」。胡適的成功使他成為古文派衆矢之的。批評他最厲害的著名學者林琴南，一氣之下寫了兩部小說來諷刺胡適和白話運動的其他領袖。胡適並未理睬這些冷嘲熱諷。他對青年們說，如果他們在研究中國語言的實況後還不同意他的看法，那時再「出來反對」就是了。

在北平，胡適家裏每星期六都高朋滿座，各界人士——包括商人和販夫，都一律歡迎。對窮人，他接濟金錢；對狂熱分子，他曉以大義。我們這些跟他相熟的人都叫他「大哥」，因為他總是隨時願意幫忙或提供意見。他對寄給他的稿件都仔細閱讀，詳盡答覆。他的朋友，或自稱是他朋友的人，實在太多了，因此我有一次在我主編的幽默雜誌「論語」上宣布：這本雜誌的作者誰也不許開口「我的朋友胡適之」，閉口「我的朋友胡適之」。

也許他與台北一個街頭小販的友誼最足以說明他的為人。袁瓞是個賣芝麻餅的，空閒時也讀些有關政治的書。有許多問題使他困惑，卻想不出答案，於是寫信向中央研究院院長胡適請教，問：「英國為君主制，美國為民主制，實質上是否相同？在組織上，英國內閣制與美國總統制，是否以英國的較好？」胡適回信說：「我們這個國家裏，有一個賣餅的，每天背着鉛皮桶在街上叫賣芝麻餅，風雨無阻，烈日更不放在心上，但他還肯忙裏偷閒，關心國家的大計，關心英美的政治制度，盼望國家能走上長治久安之路——單只這一件奇事已夠使我樂觀，使我高興了。」

他們持久而親密的友誼就這樣開始了。多年來，袁瓞常到胡適的辦公室去看他。胡適出門，總先寫信通知袁瓞，以免袁瓞枉跑那麼遠的路去找他。有一次袁瓞以為自己生了鼻癌（後來才知道不是），胡適替他寫了封信，介紹他去看台大醫院院長，並且表示願意代付一切費用。

胡適家裏來往的賓客很多。晚上客人走後，他就坐下來做研究工作或寫作。他寫過許多巨著，也寫短篇論文。畢生致力於中國白話文學和中國哲學的歷史研究。第一個證明「紅樓夢」是作者曹雪芹自傳故事的就是胡適。他出版過無數專書和論文，但「中國哲學史大綱」卻只完成了上冊。他以十八年的時間研究「水經注」各種版本並寫成許多專論。最後八年，他多半時間致力於撰寫一篇關於禪宗神會和尚的論文。

我最難忘的人物——胡適博士

中日戰爭期間，胡適曾任駐美大使四年，成為羅斯福總統的密友。早在一九三六年，兩人曾在哈佛大學慶祝成立三百周年時見過面，胡適在那次典禮中接受榮譽學位。羅斯福非常信任這位率直的學者，胡適也因此在出任大使伊始便為中國政府爭取到一筆兩千五百萬美元的貸款。

一九四五年胡適出任北大校長，一九五八年就任中央研究院院長。雖然健康不佳，但還是像過去一樣獻身工作。有一次他以青年導師身分，警告台灣大學一個學生不要奢望輕易找到難題的答案。他說：「要小題大做，千萬不要大題小做。」

雖然胡適是中國最卓越的學者之一，他的哲學和所有偉人的哲學一樣，基本上並不複雜難懂。他說：「做學問要在不疑處有疑，待人要在有疑處不疑。」又說：「不作無益事，一日當三日，人活五十年，我活百五十。」

一九六二年二月二十四日上午，中央研究院選舉七位院士，胡適投下了贊成票。他的心情很愉快，興致勃勃地周旋於他熱愛的同事之間。將近黃昏時，院士們正紛紛告別離去，他心臟病猝發倒地。半小時後與世長辭。他嘴角的微笑說明他已經如願以償，為學術殉身。

一九七三年十二月，胡適公園在南港中央研究院和他的墓地附近落成。公園占地約一公頃半，風景優美，有噴泉，有亭台，有迂迴曲折的小徑。他的故居現已改為胡適紀念館，在那裏，參觀者可以看到他的毛筆、手稿和批註的書籍。離去時會對這位學者的言論風采業績，悠然神往，肅然起敬。

林語堂是福建省龍溪縣人。一八九五年生，一九七六年去世。

憶母親

琦君



每當

我把一鍋香噴噴的牛肉燒焦了，或是一把拉上房門，卻將鑰匙忘了留在裏面時，就有一個柔和的聲音在耳邊響起：「小春，別懊惱，誰都會有

這種可笑情形的。試試看，再來過。」

那是母親的聲音。母親去世已四十多年，可是只要我閉上眼睛想她，她就會出現在我眼前——微微搖擺着身軀，慢慢兒走來走去，從早做到晚，不慌不忙。雞羣常常咯咯咯地繞在她腳邊散步。

母親是位簡樸的農村婦女，並沒讀過多少詩書，可是由於外公外婆的教導，和她善良的本性，她那舊時代女性的美德，真可作全村婦女的模範。

那時在我的故鄉——浙江永嘉，人在東方一露曙光就起床。母親清晨起來，推開窗子，探頭望天色，嘴裏便念念有辭：「天上雲黃，大水滿池塘；靠晚雲黃，沒水煎糖。」

她熟練地把一條烏油油的辮子在腦後盤成一個螺絲髻，就匆匆進廚房給長工做早飯。我總要在熱被窩裏再賴一陣，才起來到廚房裏，等母親掀開鍋蓋，盛一碗熱騰騰的飯在灶神前供一會，然後端到飯桌上給我吃。她不許我在碗裏剩飯，說：「飯就是珍珠寶貝。」她知道白米飯得來不容易，便把桌上的飯粒撣在手心裏，放到地上給雞啄。

做完飯，餵完豬，母親就要打一木盆熱水，把一雙粗糙的手在裏面泡一陣，然後用圍裙擦乾，在手上的裂縫處抹上雞油。

我會說：「媽媽，他們說您的手從前好細好白，是一雙有福氣的玉手。」

母親歎息似地說：「什麼叫有福氣呢？莊稼人就靠勤儉。單是一雙玉手又有什麼用？」

我是一個任性的孩子，母親嚴峻教我，慈愛育我。如果我因貪玩忘了餵豬食，她就要我多做一件事以示懲罰。如果我犯了大錯，她就態度嚴肅，說話斬釘截鐵地責備我。然後丟下我一個人去哭。直到我餓得受不了時，打開飯厨抓東西吃，她才吩咐我幫她洗菜、摘豆芽，一切雨過天青。

我有一個福建漆、掛有一把小鎖的漂亮盒子。我把心愛的香烟畫片、別針、戒指等都放在裏面，還有漸漸積蓄起來的十塊銀元。可是有一天打開來，十塊銀元統統沒有了，只剩下幾枚銀角子，我大哭起來，捧着盒子在母親面前跺腳，喊着：「我要你賠，我要你賠！」

母親平靜地說：「是你自己不小心丟的，怎麼要我賠呢？」

我把盒子使勁向地下一扔，哭道：「不要了，統統不要了。」

「撿起來，」母親把臉一沉，「我不讓你把事情都賴在人家頭上，也不可認為那麼容易就又可拿回失去的東西。你那十塊銀元不是一天天積蓄起來的嗎？以後也可以再慢慢地積呀。」

我撿起地上的別針、戒指，決心再積給她看。後來我發現那十塊銀元是一個長工的女兒偷的，非常生氣。母親卻把我摟在懷裏柔聲地說：「不要聲張，她不像你有媽媽疼，你一張揚，便沒人再理她了。」母親從此對這女孩特別好，我們也成了要好的朋友。長大以後，彼此說起此事，都感謝母親的啟迪。我明白了積蓄不僅為錢，更可培養節儉有恆的美德。也因而體會到同情原諒常使人獲得更多的友情，使人一生感到溫暖無窮。

母親從不出惡毒之言。旁人向她打聽什麼，她就說：「我不知道呀！」或是「我記性最壞，忘了。」母親曾對我說：「別人的秘密，越少知道越好。即使知道了，也要把它忘掉。」所以如有人背地裏說長論短，或出口傷人，她就連連搖手說：「可別這麼說，將來進了陰間，閻王會把你舌頭拉出來，架上老牛耕田的啊！」

我笑她太迷信。她說：「別管有沒有這回事，一個人如不做正當事，心裏就會不平安的。」

母親像一潭靜水，平素從不激動。其實她內心也有波瀾的。記得有一次，我忽然心煩，把正在繕的一隻洋娃娃鞋面剪掉了。

母親氣極了，說道：「你以為我從不心煩嗎？要照我的心意，我會把一箱衣服都剪掉，可是煩又有什麼用？」她邊說邊理出絲線，要我從頭再來，她先為我綉一朶，讓我接着綉。她說：「編筐編簍，全看收口。一個人做事不能有始無終，再困難的事都要挺過去。」我趕緊用心綉好了另一隻，給洋娃娃套上。完成一件工作，也是給母親一絲安慰，使她感覺到，她已經培養了女兒的自信和忍耐。

又有一次我對母親說：「嬸嬸說您的手沒有從前細，裂口會把綉花絲線勾得毛毛的，綉出來的梅花、喜鵲、麒麟送子，都沒有從前漂亮了。」

母親不服氣地說：「那裏？上回給你爸爸寄到北平去的那雙綉龍鳳的拖鞋面，他不是很喜歡嗎？」

我連聲說：「是的，爸爸當然喜歡。」其實，爸爸信上寫的是：「拖鞋收到了，代我謝謝你媽媽的辛苦。這裏什麼都有，二姨太都給我買了。告訴你媽媽以後不用寄自己做的手工了。」

我念的時候沒有提到爸爸的二姨太。為了討母親歡心，這封信我改念成：「龍鳳綉花鞋綉得很別緻，我非常喜歡，謝謝你媽媽的辛苦。」

在母親心目中父親是個奇男子。訂親後，母親就躲起來不敢見父親了。有時父親到岳家來，她只能在門縫中偷看他一眼。後來父親要出門讀書，來辭行。母親心想他這回出遠門，不知何時回來娶她，會不會嫌她沒念書呢？心裏不禁難過起來。母親最後歎口氣說：「他總算回來娶我了，雖然我比他大一歲。」

父親在仕途上一帆風順，把哥哥帶到城裏和他同住。母親卻一直自甘淡泊地住在鄉間，為父親料理田地果園。她年年把最大的楊桃、桃子、桔子等揀出來寄給父親。只要父親的信裏說句：「水果都很甜，辛苦你了。」她就笑逐顏開，做事精神百倍。忙完一天的工作，我做功課，母親就着一盞菜油燈做活兒。織帶子啦，納鞋底啦，縫補啦，左手無名指上的赤金結婚戒指亮晶晶地閃着光。

母親忠孝節義的美德都是從廟會時的野台戲、佛經和孩提時外公教她的朱子治家格言那裏學來的。她特別喜歡瞎子的鼓兒詞。冬天的夜晚，我躺在暖烘烘的被窩裏，聽母親講故事。講到男女相悅的情節時，母親的雙頰泛起紅暈笑靨，彷彿是在敘述自己的戀愛故事。

我問母親：「您做新娘時，從紅紗巾裏偷望着爸爸，是不是會心跳呢？」

母親臉上泛起少女的嬌羞說：「洞房裏，一對紅花燭燒得亮亮的，我那好意思看他呢？」她又回憶地說：「我們並排兒坐在床沿上，我的紅緞襖衣角，被你爸爸坐住了，扯也扯不動。你外婆在上轎前吩咐過

我，小心捏住衣角，別讓新郎坐住，坐住了就得向他低一輩子的頭了。我是村子裏最晚出嫁的姑娘，就是你父親沒坐我的衣角，我還能不聽他的嗎？」

我長大後，常在她用黃楊木梳梳理越來越少的髮絲時，從鏡子裏望見她憂戚的容顏，緊鎖的雙眉。在杭州的一段時期，我說服了母親改梳一種中年官家太太流行的鮑魚髻，可是當她聽見左廂房那邊飄來父親和二姨太的琅琅笑語聲，她就無精打采地拆掉新樣的髮髻，仍舊盤回她的舊式樣。我呆呆地看着她，想想母親不是也曾有過姨太那樣的烏溜溜秀髮嗎？

後來我別了母親，去上海升學，無時無刻不以母親為念。母親一生辛勞，沒享過一天清福。而哥哥的突然去世，父親久客歸來帶回來的少妾，繼而父親的去世，都給母親錐心的痛楚。究竟是什麼力量使她活下去呢？是外公的勸慰嗎？是宗教的支持嗎？還是為了我這惟一的愛女呢？有一年，我暑假回家，母親已雙鬢花白，連二姨太也老了；父親逝世後，她們成了患難相依的夥伴，一切事過境遷，人世的恩怨，不復在彼此心中留下絲毫痕跡了。

可是當我畢業趕回家中，母親竟已不在人間。她親手栽培的桔子依舊長得碩大鮮紅，她就葬在她生前細心照顧的果園裏。我打開她的首飾盒，取出那隻多年前父親送給她的金手表，不知母親最後一次轉發條是在那一天？那一個時辰？

對母親來說，時間本來就是靜止着的。在她心裏那有什麼春去秋來的時序呢？她全副心意都在丈夫和兒女身上。我相信父親實在是深深地愛着母親的，這就是她生活力量的泉源。

琦君從一九四〇年開始寫作，是當代最受歡迎的作家之一。